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3)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全年業績

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財年」) 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財年」) 的經審核比較數字。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載列的所有金額以馬來西亞令吉 (「令吉」) 呈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收益	3	282,075	180,265
服務成本		<u>(256,791)</u>	<u>(157,522)</u>
毛利		25,284	22,74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546	1,08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08	59
行政及其他開支		(6,858)	(12,0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 虧損撥備淨額		(1,310)	(639)
融資成本	5	<u>(95)</u>	<u>(268)</u>
除稅前溢利	6	17,675	10,948
所得稅開支	7	<u>(4,915)</u>	<u>(4,750)</u>
年內溢利		<u>12,760</u>	<u>6,198</u>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 的匯兌差額		<u>(437)</u>	<u>(2,140)</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u>(437)</u>	<u>(2,14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323</u>	<u>4,058</u>
每股盈利(仙令吉)			
—基本及攤薄	8	<u>1.01</u>	<u>0.5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0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68	8,495
投資物業		5,435	5,535
使用權資產		3,996	6,17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003	9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	118
遞延稅項資產		1,364	875
		<u>21,584</u>	<u>22,141</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3,275	44,221
合約資產	11	150,460	113,673
可收回稅項		3,855	2,8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	12,870	9,5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42,632	44,132
		<u>293,092</u>	<u>214,38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92,121	75,010
合約負債	11	53,410	1,394
應付稅項		221	208
租賃負債		806	3,979
		<u>146,558</u>	<u>80,591</u>
流動資產淨值		<u>146,534</u>	<u>133,7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8,118</u>	<u>155,930</u>

	附註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	234
遞延稅項負債		999	910
		<u>1,009</u>	<u>1,144</u>
資產淨值		<u>167,109</u>	<u>154,78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7,033	7,033
儲備		160,076	147,753
		<u>167,109</u>	<u>154,7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9年2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 經綜合及修訂)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4月28日(「上市日期」)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主板上市。本公司的直屬及最終控股公司均為RBC Venture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的公司, 由Low Seah Sun先生(「Low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Seah女士」)、Cheang Wye Keong先生(「Cheang先生」) 及Lau Ah Cheng先生(「Lau先生」) (統稱為「控股股東」) 最終擁有。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位於309-E, 1st Floor, Silver Square, Perak Road, 10150 Penang, Malaysia。本公司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7樓2702室設立香港營業地點。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在馬來西亞提供一般承包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不同於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馬來西亞令吉(「令吉」)。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主要在馬來西亞經營業務, 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令吉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所頒佈的以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其中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的劃分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³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年內提供樓宇建造服務所產生的收益。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著重於所交付或提供的服務類型。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服務經營一個業務單位，其唯一經營分部為提供樓宇建造服務。主要經營決策者監控其業務單位的整體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並定期審閱根據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的財務資料，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一貫呈列，且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除實體範圍資料外的分部資料分析。

本集團年內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按樓宇建造服務類別劃分隨時間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 收益：		
工廠項目	75,501	22,712
機構、商業及／或住宅項目	205,217	154,090
其他	1,357	3,463
	<u>282,075</u>	<u>180,265</u>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銀行利息收入	386	469
租金收入(附註)	104	1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	16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20)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340
其他	67	122
	<u>546</u>	<u>1,088</u>

附註：

本集團租金收入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104	114
減：		
一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16)	(45)
一年內並未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 開支(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4)	(26)
	<u>84</u>	<u>43</u>

5. 融資成本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下列項目的利息：

租賃負債

95

268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2,244

1,83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805

11,77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部分)

1,010

947

員工成本總額

17,059

14,550

核數師薪酬

468

4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93

1,384

投資物業折舊

100

1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64

2,442

建築材料成本(計入服務成本)

84,507

52,465

分包成本(計入服務成本)

106,943

75,967

約定損害賠償金撥備的撥回(計入服務成本)

-

(6,920)

上市開支(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

4,780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5,290	1,697
—過往年度	25	540
遞延稅項	<u>(400)</u>	<u>2,513</u>
	<u>4,915</u>	<u>4,750</u>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乃就截至2021年及2020年10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4%計算。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產生自或源自香港，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盈利	<u>12,760</u>	<u>6,198</u>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60,000,000</u>	<u>1,107,246,575</u>

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0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數目乃基於附註14所述的資本化發行的假設，按有關年度發行在外的股份數目釐定。

9. 股息

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2020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0月31日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85,793	43,570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4,002)	(2,57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81,791</u>	<u>40,992</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269	417
– 租金及其他按金	1,094	1,203
– 預付款項	147	1,645
	<u>1,510</u>	<u>3,265</u>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26)	(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淨額	<u>1,484</u>	<u>3,229</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83,275</u></u>	<u><u>44,221</u></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不超過60天的平均信貸期。

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文件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賬齡分析。

	於10月31日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30日以內	50,894	16,765
31至60日	23,762	10,071
61至90日	5,384	4,552
90日以上	1,751	9,604
總計	<u><u>81,791</u></u>	<u><u>40,992</u></u>

1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於10月31日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分析為流動：		
建造合約的未發票據營業收益	78,771	72,759
建造合約的應收工程保留金	<u>71,735</u>	<u>41,064</u>
	150,506	113,823
減：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	<u>(46)</u>	<u>(150)</u>
	<u>150,460</u>	<u>113,673</u>

(b) 合約負債

	於10月31日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樓宇建造合約客戶墊款	<u>53,410</u>	<u>1,394</u>

12.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乃存入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於2021年10月31日，該等存款按年利率介乎1.35%至2.9%（2020年：1.25%至3%）計息。該等金額以令吉計值。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銀行結餘根據截至2021年及2020年10月31日止年度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2021年10月31日，該等銀行存款按年利率介乎0.2%至1.35%（2020年：0.35%至1.25%）計息。

13.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0月31日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0,647	61,981
應付工程保留金	17,323	9,925
應計費用	4,019	2,148
其他應付款項	132	956
	<u>92,121</u>	<u>75,010</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票據發行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於10月31日	
	2021年 千令吉	2020年 千令吉
30日以內	31,646	22,255
31至60日	22,931	9,909
61至90日	5,561	9,789
90日以上	10,509	20,028
	<u>70,647</u>	<u>61,981</u>

獲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14.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普通股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千令吉
法定：			
於2019年11月1日	38,000,000	380,000	不適用
於2020年3月31日增加(附註a)	<u>9,962,000,000</u>	<u>99,620,000</u>	<u>不適用</u>
於2020年及2021年10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u>不適用</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1月1日	1,000	10	—*
股份資本化發行(附註b)	944,999,000	9,449,990	5,275
本公司股份上市相關的新股發行(附註c)	<u>315,000,000</u>	<u>3,150,000</u>	<u>1,758</u>
於2020年及2021年10月31日	<u>1,260,000,000</u>	<u>12,600,000</u>	<u>7,033</u>

* 不足1,000令吉

附註：

- (a) 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透過額外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其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
- (b) 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於2020年3月3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批准本公司315,000,000股普通股的股份發售後，以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合共9,449,990港元(相當於5,275,000令吉)撥充資本的方式，向當時股東發行944,999,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c) 於2020年4月27日，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完成而以每股0.4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31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所得款項總額126,000,000港元中，代表進賬入本公司股本的面值3,150,000港元(相當於1,758,000令吉)及122,850,000港元(相當於68,575,000令吉)(除股份發行開支前)進賬入股份溢價賬。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總數增至1,260,000,000股股份。
- (d)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與所有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15. 履約保證金

	於10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千令吉	千令吉
以客戶為受益人的建造合約履約保證金	34,303	25,952

上述履約保證金乃銀行以本集團若干客戶為受益人授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所訂立建造合約項下責任的抵押。倘本集團未能向獲授履約保證金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本集團其後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證金將於為相關客戶完成合約工程時解除。於2021年及2020年10月31日，本集團若干履約保證金獲本公司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Rimbaco Sdn Bhd. (「Rimbaco」) 在馬來西亞從事樓宇建造行業。Rimbaco是一家馬來西亞樓宇建造承包商，專營(i)工廠(包括低層加工設施與製造廠房)；及(ii)機構、商業及／或住宅樓宇(譬如私營醫院、酒店、商場、高層住宅樓宇和商業／住宅綜合體)的樓宇建造服務。Rimbaco也承接小型配套建造工程，包括但不限於翻新工程、維修工程及電工工程。

於2021年財年，本集團完成5個建造項目，合約金額合計約27.1百萬令吉，其中4個為工廠項目，1個為商業及機構項目。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1年財年完成的項目詳情：

編號	名稱	工程描述	完成日期	概約合約金額 (千令吉)
1	Eco Medi 2號廠房 (第一期)	工廠	2021年4月30日	19,896
2	Eco Medi B座 (打樁工程)	工廠	2021年4月5日	1,431
3	CP-五層辦公室	商業及機構	2021年10月30日	2,455
4	KM3 Kulim-廠房	工廠	2021年7月15日	1,955
5	Eco Medi TPG245	工廠	2021年9月17日	1,313
				<u>27,050</u>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有10個在建樓宇建造項目，合約金額合計約1,224.8百萬令吉，其中6個為工廠項目，4個為機構、商業及／或住宅項目。

下表載列於2021年10月31日仍然在建的樓宇建造項目：

編號	工程描述	概約合約金額 (千令吉)
1	商業：設計及建造包含九層商業平台連停車場、18層寫字樓、18層酒店及30層服務式住宅的商業／住宅綜合體	518,597
2	機構：建造12層醫院，設有地庫、停車場及地下隧道	323,742
3	住宅：設計及建造有500個單位的高層住宅樓宇	84,718
4	工廠：建造一幢包含10層停車場及生產室的工廠大樓	82,413
5	工廠：建造一幢製造廠房(B座)	11,941
6	工廠：建造製造廠房(第二間製造廠房第二期)	21,117
7	工廠：停車場升級(工廠廠房2)	1,065
8	機構：建造一幢教學樓	66,800
9	工廠：建造一幢包含一層倉庫、兩層辦公室及四層停車場的工廠大樓	102,500
10	工廠：建造一幢製造廠房(G座)	11,950
		1,224,843

於2021年財年，本集團已就工廠項目提交14份標書，本集團獲授8份合約，合約金額合計約220.7百萬令吉。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2020年財年約180.3百萬令吉增加約101.8百萬令吉(或56.5%)至2021年財年約282.1百萬令吉。該增加主要由於一個機構及商業項目的工程進度加速以及少許工廠項目開工。

	截至10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收益 (千令吉)	佔總收益 %	收益 (千令吉)	佔總收益 %
工廠項目	75,501	26.8	22,712	12.6
機構、商業及／或住宅項目	205,217	72.7	154,090	85.5
其他	1,357	0.5	3,463	1.9
	<u>282,075</u>	<u>100</u>	<u>180,265</u>	<u>100</u>

於2021年財年，工廠及機構、商業及／或住宅樓宇應佔收益分別為約75.5百萬令吉及約205.2百萬令吉(2020年財年：約22.7百萬令吉及約154.1百萬令吉)，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6.8%及72.7%(2020年財年：約12.6%及85.5%)。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未完成工程訂單金額約為616.2百萬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664.4百萬令吉)。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0年財年約22.7百萬令吉增加約2.6百萬令吉(或11.5%)至2021年財年約25.3百萬令吉。毛利率由2020年財年約12.6%下降至2021年財年約9.0%，主要由於(a)2020年財年撥回先前於截至2017年10月31日止財政年度確認為服務成本的約定損害賠償金約6.9百萬令吉的影響；(b)建造活動於2021年6月初暫停，造成建造項目進度延誤，導致閒置廠房及租賃設備等非生產性資源以及銷售成本增加；及(c)預拌混凝土及鋼筋等主要材料價格上漲。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2020年財年約1.1百萬令吉減少至2021年財年約0.5百萬令吉，主要由於2021年財年並無出售投資物業。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由2020年財年約12.0百萬令吉減少約5.1百萬令吉(或42.5%)至2021年財年約6.9百萬令吉，主要由於自本集團損益扣除2020年財年產生的上市開支約4.8百萬令吉的影響，而2021年財年則並無產生上市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2020年財年約0.3百萬令吉減少約0.2百萬令吉至2021年財年約0.1百萬令吉，主要由於臨近租賃期末的尚未償還租賃金額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2020年財年約4.8百萬令吉輕微增加至2021年財年約4.9百萬令吉(詳情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列示)。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在上文所述因素的作用下，本集團報告2021年財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2.8百萬令吉，較2020年財年約6.2百萬令吉增加約6.6百萬令吉或106.5%。

未來前景

馬來西亞國家銀行(BNM)發佈的第三季度(2021年)國內生產總值公告中指出，預計2022年經濟增長將加速至5.5%至6.5%。由於2021年7月以來由疫情驅動的各種限制措施的放鬆，預期經濟增長將有所擴大，這有助於服務業及建築業等難以復甦的行業。然而，隨著人們對最新變體Omicron的擔憂，其迅速崛起突顯了增長的下行風險，Covid-19仍給復蘇進程蒙上陰影。

我們預期，進行中項目將會繼續順利開展。九個進行中項目預期將於截至2022年10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財年**」）完成。然而，我們將嚴格遵守預防措施，以防止Covid-19傳播，確保於建造工地上工人的健康。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項目實施及執行以確保按時交付優質工程。在經濟不明朗及主要建材價格上漲及勞動力成本上升的背景下，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並專注於下一個財政年度的彈性表現，並繼續尋求訂單增長機會以確保於下一年的可持續盈利。除本集團雄厚的現金儲備及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外，我們有信心度過這一困難時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債務（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由2020年10月31日約2.7%下降至2021年10月31日約0.5%，主要由於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於2021年財年，本集團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由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撥支。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2.6百萬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44.1百萬令吉），而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約為12.9百萬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9.6百萬令吉）。董事認為現金結餘水平合理，使本公司能夠維持流動資金狀況以向分包商準時償付工程進度款，並在Covid-19爆發的情況下提升其作為總承包商的競爭力。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00倍（2020年10月31日：約2.66倍）。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以及營運資金需要。

資本結構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股本約167.1百萬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154.8百萬令吉）及無銀行借款（2020年10月31日：無），於下文「**借款**」一段詳述。

借款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未償還銀行借款。未動用銀行透支額度約為500,000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500,000令吉）。

董事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獲取或償還銀行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違反本集團融資的任何主要契諾或限制。概無有關本集團未償還債務且將嚴重限制其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能力的重大契諾。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20年10月31日約133.8百萬令吉增加約12.7百萬令吉(或9.5%)至2021年10月31日約146.5百萬令吉，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39.1百萬令吉、合約資產增加約36.8百萬令吉、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約3.3百萬令吉、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約1.5百萬令吉、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17.1百萬令吉、合約負債增加約52.0百萬令吉及租賃負債減少約3.2百萬令吉的合併影響所致。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合約負債的到期分析，並得出不存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流動資金問題的結論。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有關營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融資租賃安排撥付。

於2021年財年，本集團作出重大資本開支約3.2百萬令吉，包括開支0.67百萬令吉收購1台地面起重機及0.45百萬令吉收購2台客梯，而本集團預期主要利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其計劃資本開支。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財年，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購或出售。於2021年10月31日，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2021年財年概無持有其附屬公司以外的任何重大投資。

內部重組

為重續Rimbaco已於2021年9月16日到期的馬來西亞建築業發展委員會(「CIDB」)牌照(「牌照」)，Rimbaco必須註冊為外國承包商，因為Rimbaco的直接控股公司RBC International Limited(「RBC」，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為一間外國公司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或其股份必須轉讓予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以繼續作為本地承包商。為重續作為本地承包商的CIDB牌照，本集團已進行內部重組。內部重組已於2021年10月7日完成，Rimbaco已於2021年10月21日及2021年10月26日成功重續CIDB牌照。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5日及2021年10月26日的公告。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1年10月31日並無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0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約12.9百萬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9.6百萬令吉)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約34.3百萬令吉(2020年10月31日：約26.0百萬令吉)與本集團的履約保證金有關。

對於獲授合約，本集團的客戶可能要求交付金額一般為原合約金額5%、以彼等為受益人的履約保證金，以保證工程完成，而該等履約保證金通常於發出實際竣工證書或保修期結束後解除。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2020年10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營運的功能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令吉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

財政政策

本集團的融資及財政活動由企業層面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以令吉計值，並已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就投機目的訂立衍生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0月31日，本集團工作團隊有189名僱員，147人為馬來西亞工人，42人為外籍工人。於2020年10月31日，本集團有174名僱員，126人為馬來西亞工人，48人為外籍工人。

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由2020年財年12.7百萬令吉增加約2.1百萬令吉至2021年財年14.8百萬令吉，主要由於2021年財年中標新項目的勞動力增加以及為加快建造工程的加班津貼增加。

本集團相信持續及無間斷的僱員發展對其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度身訂造的培訓課程，其設計旨在提升他們的技能及知識，並為他們在本集團職業路向的下一步作好準備。本集團根據馬來西亞適用勞工法與每名僱員簽訂獨立勞工合約。給予僱員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金。

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4月28日生效，讓董事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給予彼等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4月28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相關上市開支後，以每股0.40港元的價格向公眾發行合共315,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3.5百萬港元(約38.7百萬令吉)^(附註1)。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4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分配方式動用。

附註1：由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與收取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之間存在差異，就各特定用途分配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招股章程所列的方式按比例調整。

下表載列於2021年財年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及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佔總金額的 概約百分比	實際所得 款項概約 淨額 千港元	於2020年 財年 已動用 概約金額 千港元	於2021年 財年 已動用 概約金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概約淨額 千港元
為潛在樓宇項目加強資本基礎	39.3%	28,924	–	13,147	15,777
收購機器及設備	31.2%	22,972	–	855	22,117
收購土地及建造倉庫	6.5%	4,781	–	–	4,781
銀行融資抵押及撥付償債基金	6.1%	4,512	1,086	3,426	–
增聘人手以支持業務擴張	5.3%	3,892	–	3,892	–
於吉隆坡設立代表辦事處	2.0%	1,450	–	–	1,450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9.6%	6,981	5,918	1,063	–
	100%	73,512	7,004	22,383	44,125

於2021年財年末，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1百萬港元並已存置於持牌銀行。

董事的競爭性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任何有關人士亦無在現時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契據

Low Seah Sun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Cheang Wye Keong先生、Lau Ah Cheng先生及RBC Venture Limited(各自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控股股東」))已訂立日期為2020年3月31日並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本公司已接獲Low Seah Sun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Cheang Wye Keong

先生、Lau Ah Cheng先生及RBC Venture Limited就彼等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發出的確認書。Low Seah Sun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Cheang Wye Keong先生、Lau Ah Cheng先生及RBC Venture Limited聲稱，彼等已於2021年財年全面遵守不競爭契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發出的確認書並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Low Seah Sun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Cheang Wye Keong先生、Lau Ah Cheng先生及RBC Venture Limited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

於2021年財年，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存在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財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所規定的買賣準則寬鬆。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就本公司所知，於整個2021年財年，並無董事未有遵守有關規定買賣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深知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對於實現有效問責以及保障及提升股東價值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列守則條文，致力於維持優良企業標準及程序以符合其股東的最佳利益。於2021年財年，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2021年財年的末期股息(2020年財年：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2年4月7日(星期四)至2022年4月1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股份」)過戶。為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2年4月6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及D3段的規定於2020年3月3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黃智威先生擔任主席，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另有兩名成員，分別為Ng Kok Seng先生及Yeo Chew Yen Mary女士。本集團於2021年財年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按照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有關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不就本公告發表核證意見。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rimbaco.com.my>)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com.hk>)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2021年財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Rimbaco Group Glob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Low Seah Sun

香港，2022年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Low Seah Sun先生、Low Wui Linn先生、Seah Peet Hwah女士、Cheang Wye Keong先生及Lau Ah Cheng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Ng Kok Seng先生、黃智威先生及Yeo Chew Yen Mary女士。